



琉璃 逝 经年

晓露滴雨◎著

“愿此生得菩提，心似琉璃。”
很久以前，我深深地痴迷过这句佛语。

湖南人民出版社

琉璃走失经年

晓露滴雨◎著

湖南人民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琉璃走失经年/晓露滴雨著. —长沙:湖南人民出版社,
2007.11

ISBN 978-7-5438-5052-1

I. 琉... II. 晓... III. 长篇小说-中国-当代
IV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7)第 164729 号

责任编辑:张志红

装帧设计:邓莉萍
曾 好

琉璃走失经年

晓露滴雨 著

*

湖南人民出版社出版、发行

网址:<http://www.hnppp.com>

(长沙市营盘东路3号 邮编:410005)

营销部电话:0731-2226732

湖南省新华书店经销 长沙化勘印刷有限公司印刷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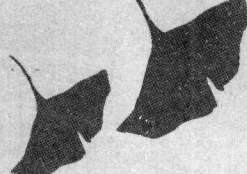
2007年11月第1版第1次印刷

开本:730×960 1/16 印张:12

字数:160000

ISBN 978-7-5438-5052-1

定价:18.00 元



“愿此生得菩提，心似琉璃。”

很久以前，我深深地痴迷过这句佛语。

那时候，自以为洞悉了一切的禅机，却懵懂地相信宿命。

听说，遇见真爱的时候，佩带的琉璃，会在刹那间支离破碎。

对此，我深信不疑，并将琉璃当做生命中不可或缺的爱情信物。

瞧吧，年少的时候，总是会有太多的遐想与憧憬。以为，爱，便是一切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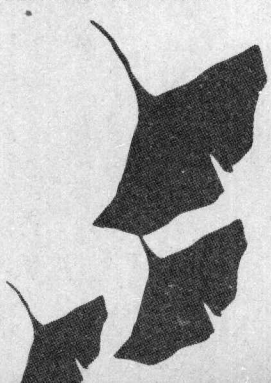
甚至想，若是我们的豆蔻年华，能如琉璃一般，永远晶莹剔透，那该有多好。

而后，有谁告诉我，琉璃本就是自然的赋予，无法褪色。

那一刻，紫藤花纠缠地迎风开去。我以为，自此会幸福，永远永远。

却不曾想过，琉璃虽不失色，却因太多的伤害，终在经年走失。

而我们无可泯灭的青春，便随着它一同失散。满眼的忧伤，再也拼不出彼此完整的模样。



Content 1

程依朵

听说，遇见**真爱**的时候，佩带的玻璃。
会在**刹那**间支离破碎。



“愿此生得菩提，心似琉璃。”

很久以前，我深深地痴迷过这句佛语。

那时候，自以为洞悉了一切的禅机，却懵懂地相信宿命。

听说，遇见真爱的時候，佩带的琉璃，会在刹那间支离破碎。

对此，我深信不疑，并将琉璃当做生命中不可或缺的爱情信物。

采 (1)

我曾一度觉得泉宇很帅。深邃的眸子，骄傲的鼻子，倔强的嘴唇。可是，他与我不过是平行的两条线，毫无纠葛。尽管如此，我仍然无法停止追随他的脚步。那时，我总是不露声色地打听他的消息。

他每天都会去一家名叫“回到过去”的餐馆。下了晚自习，他会帮那家餐馆的老板在校门口卖夜宵。没事的时候，他总是跟一大群男生在校园的水池边游晃。遇见漂亮的女孩子，他们会吹口哨。可是，我的泉宇不吹。他总是淡然地笑，然后低着头，用石子在水池里砸出一片涟漪。我的情愫，便随着涟漪一起泛滥。

我的教室离水池很近，隔着第二个窗子，能清楚地看到泉宇帅气的身影。我对坐在窗户旁边的林夕涯说：“我们换座位吧，你坐中间看得会比较清楚。”她一听就咧着嘴笑了。她说：“程依朵，你真是个好女孩。”我羞愧地笑。是为了泉宇，我才宁愿坐在黑板反光的拐角处。却没想到，别人会当我是活雷锋。

可是，她没有换。她说：“我习惯坐在这里。”而她的同桌却凑近我，可怜兮兮地说：“跟我换吧。我近视挺严重的。”我试着坐在那个躲在墙角的位置。看着黑板，更反光。可是，这个角度，对着水池刚刚好。我便答应了她。

从我坐在窗户旁的第二天起，我的抽屉便被不同的糖果与匿名纸条塞满。全是跟喜欢有关的文字，我总是不以为然地看完，然后将糖果塞给新同桌林夕涯。

她乐呵呵地嚼着，然后问：“不馋吗？”

我摇摇头。

她又问：“不想知道是谁给的吗？”

我依然摇摇头，然后把目光转到窗外。

她耸耸肩，突兀地问：“泉宇很帅吗？每天看他，那么乐此

不疲，为什么不去追他？”

我错愕，转过头，看着夕涯明亮的眸子。

这个聪明而敏感的女孩，她这样一针见血地直指我心。我突然，不知所措。

(2)

我开始骑脚踏车，并且，总是在泉宇上学的必经之路来回转悠。我设想哪一天，装作不经意地撞上去，然后留下自己的姓名与班级，让他有什么不适的话可以找我索赔。借此相识的方法虽然老套，却向来管用。这句话，是夕涯对我说的。她说，管他有没有心上人，喜欢就应该赶紧行动。

而事实上，事情的发展让我始料不及。当我遇见泉宇并即将擦肩而过的时候，他突然咧着嘴灿烂地笑。抬起头，天空那么蔚蓝那么辽阔，我的心像烟花一样绽放，全然不去理会地上的玻璃渣。却一不小心，脚踏车的轮胎被辗破。而我，趴在地上，在泉宇面前，像一条丑陋的小狗。他身后的男生全都轰然大笑起来。

可是，泉宇没有。他伸出手放在我的面前。我红着脸，推开他的手，爬起来推着车就溜了。

这是我最糗的一次，并且，是在我喜欢的男孩面前。令人，无地自容。

计划一失败后，夕涯又建议我去“回到过去”餐馆吃饭。我迟疑了一下。“回到过去”餐馆，是一个很复杂的地方。没有正儿八经的女生敢去那里吃饭，因为，有很多小混混出没。可是，夕涯说：“不入虎穴，焉得虎子？”

我再一次听信了她的话。

忐忑地来到“回到过去”门口，我硬着皮头钻了进去。泉宇与一帮男生坐在一起，望见我，他们都笑了，在泉宇耳边说了什么，惹得泉宇呵斥一番。他没有理我。我站在那，不知所措。突然进来几个流里流气的男孩，看到我，便不怀好意地笑着。我陡然吓了一跳，不由自主地往泉宇那里躲。那几个人便揶揄起泉



字：“这不会是你马子吧？泉字。”

泉字不理睬他们，对老板说：“给她下一碗米粉，要青菜和肉丝。”我说：“谢谢。”他看了我一眼，仍然不肯说话。他的眼神，像一把利刀，我不敢开口，小心翼翼地将面条吃完，然后在桌角放了钱，走开了。

许久之后，他追了出来。他把钱还给我，说：“这碗面算我的。这不是你该来的地方，以后不要来了。”我没有接过钱，但我问：“那么你呢？你为什么要在哪里？”

他不说话，转身离开。

(3)

泉字，他总是那么桀骜不驯，却令人着迷。他给我点的那碗米粉，居然加了青菜与肉丝。真是个贴心的人。可是，他不想让我进入他的世界。这让我难过很久。

夕涯却说：“傻瓜，他这样是为你好，若是对你一点好感都没有，管你被人怎么样！”我懵懵懂懂地点点头，终于笑了。打开抽屉，依旧是糖果与纸条。糖果是粉嫩嫩的，突然有了想吃的欲望。我剥了一颗，放进嘴里，香甜无比。

夕涯笑了：“你有兴趣了？”我摇摇头，照例将纸条揉成一团，扔出窗口。这些东西，我只字未回。而我给泉字发的匿名短信，他也只字未回。我终于明白，不爱一个人，连他是谁，都无暇顾及。

许久以来，我仍然透着窗户看泉字，也会装作不经意地在路上与他相遇。心情好的时候，他便会对我笑。我漠然地走开，心却暗暗窃喜。

这是夕涯的计划三。我听她的话，很久不给泉字发短信，很久不在他面前出现。他果然按捺不住了。他回了以前的匿名信息，说：“我早知道你是谁。”我狡黠地笑，却依然不回只言片语。夕涯预言，不出三天，他便会来找我。只是没想到，他来得这么快。

我是在教室里被泉宇捉到的。那一天，人很多。泉宇就那么不可一世地冲进来，酷得一塌糊涂。他径直走到我面前，冷冷地说：“程依朵，17岁，双鱼座。你的资料我全知道，你，还想躲往哪躲？”我不做声地望着他。天知道，我根本不想躲。

他的神情突然柔和下来。我的嘴角便在一瞬间轻轻上扬。我的泉宇，他当着众人的面向我表白。他说：“见不到你我很着急。程依朵，我很挂念你。从今天开始你就是我的女朋友了！”

霎时，窗外的桂花绽放出淡淡清香，闻起来，像极了初恋的味道。我紧紧地攥着口袋深处的琉璃，心，像小鹿似的乱撞。全班同学都在窃窃私语，他们在猜测，这一场轰轰烈烈的告白，是否会真的成功。

然而，泉宇那么霸道那么骄傲，我却无法说个“不”字。

我洒下鱼饵，耐心地等到现在，不就是为了他能上钩吗？于是，我低着眉眼，羞涩地点了头。而后，我在全班沸腾的欢呼声中，对夕涯得意地眨了眨眼睛。她望着我笑。可是，为什么我感觉她的眼里有一闪而过的忧伤呢？

(4)

夕涯最近情绪异常。我承认，我是个重色轻友的坏蛋。因为泉宇，我忽视了她。可是，夕涯却什么也不说。无聊的时候，她一个人趴在座位上，把头埋在臂弯里。她的异常，让我敏感起来。

我傻傻地问：“夕涯，你是不是也喜欢泉宇？”她露出错愕的表情，然后，指着我的脑门说：“想什么呢？要是喜欢，怎么会帮你追？”我歪着脑袋想了想，然后释然地笑。可是，我不知道她为什么不开心。怎么问，她都说没事。

抽屉里的糖果和抽屉似乎来得不那么频繁了。偶尔有，也无关爱情。他的纸条里写满祝福还有怅惘。这个如此关注我的人，他似乎了解我的一切，包括我与泉宇之间的恋情。我第一次好奇地想知道“他”是谁。

我回了句“谢谢”，放在抽屉的角落。我想，下次来送纸条

琉璃

LIU LI ZOU SHI JING NIAN

“愿此生得菩提，心似琉璃。”

很久以前，我深深地痴迷过这句佛语。

那时候，自以为洞悉了一切的禅机，却懵懂地相信宿命。

听说，遇见真爱的時候，佩带的琉璃，会在刹那间支离破碎。

对此，我深信不疑，并将琉璃当做生命中不可或缺的爱情信物。

“愿此生得菩提，心似琉璃。”
很久以前，我深深地痴迷过这句佛语。
那时候，自以为洞悉了一切的神机，却懵懂地相信宿命。
听说，遇见真爱的时候，晶莹的琉璃，会在刹那间支离破碎。
对此，我深信不疑，并将琉璃当做生命中不可或缺的爱情信物。

和糖果的时候，他会看见的。

可是，很多天之后，当我打开抽屉，发现“谢谢”两个字仍然安静地躺在角落里，没有糖果与纸条。看来那个人，始终没有来。心里突然有一丝失落，令自己都很惊讶。夕涯看在眼里，戏谑道：“怎么？你开始对这个人感兴趣了？”我掩饰道：“哪有，只是想最近他怎么都没有来。”

“你都是有男友的人了，他还来自讨没趣吗？”夕涯的话总是一针见血。我想也是，便关上抽屉打算去找泉宇。夕涯突然在身后说：“依朵，我恋爱了。”我惊喜地转过身，一把抱住她，问：“是哪家公子这么幸运啊？”她羞涩地低下头，然后说：

“是秦莫扬。”

秦莫扬？噢。是那个成天与泉宇混在一起的男生。他是乖巧的男孩，长得很漂亮。有卷而翘的睫毛，肉嘟嘟的唇，白皙的皮肤，看上去就想捏他一把。可是，他太腼腆了，跟我说话的时候会脸红。

这样的男生，夕涯是怎么泡上的，对此我深感兴趣。可是，夕涯缄口不答。她只是幸福地笑。我终于了解，前几天，她为何郁郁寡欢了。女孩在暗恋一个人的时候大抵都会如此痛苦。然而，无论如何，幸运的是，我与夕涯的天空，终于阴霾散尽了。

(5)

没事的时候，我与夕涯便去“回到过去”找泉宇和秦莫扬。夕涯总是很亲昵地偎在秦莫扬的怀里。我羡慕地对泉宇说：“你看，他们好甜蜜好幸福。”泉宇佯装生气地刮了我的鼻子：“难道我们不幸福？”

他的手划过我的鼻梁，然后落在我的唇上。我的心猛然一惊，他托起我的下巴，脸慢慢地凑了过来。我突然闪开了，脸绯红绯红。我的性格，让我无法在众人面前做出如此暧昧的举动。可是，泉宇似乎有些惊讶与尴尬。他突然有些发怔。与此同时，我感到有一双眼睛正灼热地盯着我们。一转头，却找寻不见。

接下来，泉宇便有些躲着我了。每次打电话给他，他总是支

吾着。要么，就干脆关了机。我想了很久，还是不知道自己做错了什么。夕涯说：“一定是你不给他亲，他生气了！”

“我……”我羞得说不出来话。夕涯说：“既然爱他，为什么不给他亲你啊？接吻其实是很美好的事情！”夕涯托腮做陶醉状。

我承认没有她那么胆大，可是她甜蜜的表情真是让我羡慕。或许，夕涯说得对。我抗拒的行为可能会被泉宇理解为不爱。是因为不爱他，所以不接受他的吻。只是，想到他的唇，我的心便痒痒的。

我给泉宇发信息说：“泉宇，我真的很喜欢你。”半晌之后，我收到他回的信息：“我们不适合，分手吧！”俗套的理由加结局，仅仅八个字，我的初恋便夭折了。

我打他的手机，哭着说：“泉宇，我做错什么了？我改不行吗？不要离开我。”我这样骄傲的女孩，在爱情面前，亦会放下尊严。可是，泉宇却平静地说：“依朵，不要这样。你这么好，会有比我更好的男孩喜欢你！”依然是分手时俗套的话。我仍然哭。泉宇便索性挂了电话。再打过去，便已关机。

显然，他已不喜欢我了。否则，不会如此决绝地便丢下我。其实，他从没有对我说过“喜欢”两个字。可是，为什么要和我在一起呢？

夕涯找到我的时候，我正呆坐在水池边，她关切地问：“怎么了？”我抱着她哭。我说：“夕涯，泉宇不要我了”夕涯的身子猛得僵硬起来，她嗫嚅道：“不可以，泉宇不可以抛弃你。”我怔怔地望着她。她的反应，看起来比我还要剧烈。

（6）

每天，我都会写很长的信给泉宇。我说，泉宇，我很想你。我说，泉宇，我不能没有你。我说，泉宇，回来吧。这些信，泉宇都没有回。可我固执地认为，泉宇只是跟我在赌气，总有一天，他会回来。所以，我约他晚自习后在操场上见。不见不散。我想，他不会不来。





然而，在漆黑而空荡的操场上，我等了很久，他却真的没有来。

然后，我被木棒袭击头部，来不及看清是谁，便晕了过去。醒来的时候，头部一阵疼痛，我睁开眼睛，却发现自己被绳子绑在了凳子上。胸口有些闷，看起来是一个废弃的仓库。几个龇牙咧嘴的小混混正对着我，阴险地笑。我何时遇见过这种场面，吓得身子不停地颤抖。我无望地挣扎，朝他们喊道：“放开我！”却是无论怎么挣扎，绳子还是那么紧。

他们说：“别害怕。等下，你的泉宇就会来救你了。”说完，他们都哄笑起来。原来，是冲着泉宇来的。我恨恨地望着他们，心却万分焦急。此刻，我不再担心自己的安危，我只是想，倘若泉宇真的来了，他们会对他怎么样？

不久之后，泉宇果然来了。我幽幽地望着他。他不看我，对领头的混混说：“匕首，把她放了。”那个叫匕首的委琐男子阴阳怪调地说：“怎么，心疼了？这样，你把账本一把勾销，我就放了她。当什么事没发生。”泉宇冷冷地说：“休想，那是平叔辛辛苦苦劳动的成果。你们欠了钱，就想要赖，有没有良心？”匕首的脸猛然绿了，他将刀凑进我的脸，然后恶狠狠地说：“那就别怪我不客气了。”我看着明亮的刀，心“扑通”地跳。我大声地叫：“泉宇，救我！”

泉宇却冷静地说：“她跟我已经没有任何关系了。就算你动了她，账还是要还的。并且，我已经报警了。”匕首有些犹豫，正在僵持中，屋外突然响起了警铃声。他惊慌失措地把刀扔在地上，几个混混便做鸟兽散了。

泉宇长吁一口气。看起来，他并不像刚才那样镇静。夕涯与秦莫扬从外面跑进来。夕涯紧张地问：“依朵，你有没有怎么样？吓死我了。”我笑着拍拍她的背，说我没事。秦莫扬望着我，欲言又止。然后，他转过身对泉宇说：“你怎么一个人来了？幸亏我跟在你后面，发现不妙，报了警。”泉宇冷冷地说：“有的事不需要你管。”他像是变了一个人的样子。

我轻轻地在背后喊：“泉宇。”他转过头，用同样冰冷的口

吻对我说：“以后不要出现在我面前。再被他们绑架，我是不会来救你了。”

他黑着脸走了，丢下面面相觑的我们，还有，藏在我心里满满而沉重的情愫。

(7)

听秦莫扬说，“回到过去”老板平叔与泉字的父母是世交。泉字来这里读高中，平叔一直对他照顾有加。只是，开在学校附近的餐馆怎么样也要和一些地痞流氓打交道。泉字人缘很好，有很多朋友都会来做平叔的生意，却免不了有些人会来捣乱，或者，吃了东西不给钱。泉字总是出面帮平叔讨账。如此一来，便得罪了很多小混混。

秦莫扬对我说：“依朵，他没有告诉你，是因为怕你担心。”我笑着摇摇头：“已经过去了，泉字不再喜欢我了。”我在夕涯与秦莫扬担忧的目光下，走了出去。我想，我与泉字，到此结束吧。

抽屉里的糖果与纸条又开始出现了。这一次是阿尔卑斯的草莓味。那个人在纸条里说，草莓味的糖果会让你感到快乐。答应我，不要再为泉字难过了。我笑了。他的消息果然灵通，我刚与泉字分手，他便知晓。我忍不住地回纸条，我说：“我已经不难过了。因为，死了的心是不会有感觉的。”写这句话的时候，夕涯在旁边忧伤地望着我。她说：“依朵，我多么希望我是你，那样，我会代替你难过。”我忍不住地抱着她，再一次，痛痛快地哭。

夕涯说：“不如重新开始一段恋情吧？找到给你写纸条的男生，或许，他是你最好的选择。”我摇摇头：“既然不爱，就不要伤害别人。否则，会遭天谴的。”

她打了一下我的脑门，嗔怪地说：“这个时候还贫嘴，真是的。你说，他会是谁呢？对笔迹怎么样？可是，这是电脑打印出来的，啊，他可真聪明……”

夕涯碎碎念了许久。我已经不知道她在说什么了。但我扭过

“愿此生得菩提，心似琉璃。”

很久以前，我深深地痴迷过这句佛语。

那时候，自以为洞悉了一切的禅机，却懵懂地相信宿命。

听说，遇见真爱的时候，佩带的琉璃，会在刹那间支离破碎。

对此，我深信不疑，并将琉璃当做生命中不可或缺的爱情信物。

头，依然望见水池边的风景。那里，少了一个帅气的身影。其实，是我的心，开始空白了。

秦莫扬依然会来找夕涯。他一个人来，然后会对我说：“依朵，一起玩吧！”

我摇摇头：“我不想做电灯泡。还是特大瓦的。”

我不露声色地开他们的玩笑。

秦莫扬说：“依朵，看你没事就好。”然后，他与夕涯快乐地牵着手走了。

我呆呆地望着他们的背影，许久许久。我承认，我有些嫉妒夕涯了。

然而，我却在无意间看见他们在争吵。我站在离他们很远的拐角处，看见夕涯气急败坏地说着些什么。秦莫扬一直将手插在口袋里，抬头望着天空。他的脸上有沉沉的忧伤，可是夕涯的表情却是愤怒的，然后，她哭着跑开了。我不知道他们在说什么，但我肯定，秦莫扬伤害了夕涯。

后来，夕涯对我说：“我与秦莫扬分手了。”她的表情很平静。我赶紧问：“怎么了？”她不肯说，只是耸耸肩，然后轻描淡写地说：“我们不适合，所以分了。”

我笑了。这一点她与泉宇倒很相像。分手时那么若无其事。

爱情对于他们来说，来去真的那么自如吗？或者，都是在彼此伪装呢？

(8)

自从秦莫扬与夕涯分手之后，我便很少见到他与泉宇。天，渐渐冷了。我与夕涯穿着厚重的棉袄，像北极熊一样在校园里匍匐前进。腊梅在枝头上绽放着淡香的花，我跑过去，贪婪地吮吸着冬天的味道。“喀嚓”一声。我顿了顿，回过头，除了夕涯望着我傻傻地笑，没有熟悉的人。可是，明明听见有人拍照的声音。

我问：“夕涯，看见是谁偷拍我吗？”她笑我神经，说我像

水仙花一样有自恋的情结。我追着她，满校园地跑，有来不及南飞的小鸟受惊似的飞开了。我与夕涯，没心没肺地笑。这便是我们的青春。即使没有爱情，我与夕涯仍然拥有快乐。

那些熟悉而陌生的纸条总是悄无声息地被放进我的抽屉。他说：“你在校园里奔跑的样子真是快乐。所以，我也很快乐。”我微微地笑，然后将糖果塞进嘴里。一阵香甜从咽喉处一直流淌到心里。有一个默默关注你的朋友，是幸运，亦是幸福。无论你是否知道，他是谁。

夕涯进教室了，我将糖果拿出来与她一起分享。她看了看糖果，便摇摇头，说：“不吃。我没有胃口。”我关切地问“你怎么了？不舒服吗？”她又看了看糖果，一句话不说，只是摇头。她的脸色很不好看。可是，我向来只有一张笨拙的嘴。每当夕涯不快乐的时候，我只是乖乖地待在她身边，安静地陪着。

夕涯低着头，看了好一会书，然后，她问：“那个人，又开始送纸条和糖果了？”

我点点头。

她说：“依朵，你应该给他一个机会，也给自己一个机会。”

我说：“可是，我不知道他是谁啊！”

她追问：“如果你知道他是谁，你会接受他吗？”

夕涯的神情很紧张。

我笑着说：“怎么了么？你那么紧张做什么，是我在选择，好不好？”

她愣了一下，然后说：“也对。”然后，她露出她招牌式的傻笑。

可是，我总有种感觉，夕涯有事瞒着我。女生的第六感有时候出奇地准。我从一开始就觉得她与抽屉里的纸条有关。并且，打从她与秦莫扬在一起开始，她就变得古怪又难以捉摸。包括与秦莫扬分手，也弄得我一头雾水。我决定偷偷约秦莫扬出来谈谈。





(9)

我与秦莫扬约在步行街的“避风塘”茶吧。离学校很远，是为了避开夕涯。若是让她撞见我，与秦莫扬在一起。她那么敏感多疑，大抵会误会的。

秦莫扬帮我点了杯柠檬茶。他说：“女孩子喝柠檬茶会比较好。”

我笑着说：“秦莫扬，你这么细心，夕涯怎么会舍得跟你分手？”

秦莫扬抿着嘴，他不回答这个问题。沉默半晌，他说：“依朵，你看起来那么平静，可是，你的伤痕真的恢复了吗？”我的心不由地一惊。秦莫扬与夕涯，果真是一种人。都是如此一针见血地直指人心。

可是，他们知道我有那么不甘心吗？很久以前，我喜欢上泉宇，并未想过天长地久。夕涯说得没错。我真的有水仙花的自恋情结。我总以为，不会有我得不到的东西。所以，我只是想得到这个男孩，与爱情无关。可是，当我与泉宇真的走在一起时，我是幸福的。我差点忘记最初的动机。所以，我对他说：“泉宇，我真的很喜欢你。”而泉宇，我已经无可救药地爱上了的泉宇，他却用了个俗套的理由打发了我。直到现在，我都不知道，他有没有爱过我。我不该败得如此糊里糊涂。

这些事，我没有说给秦莫扬听。我只是告诉他，如果泉宇能够回心转意，我会等他的。秦莫扬直直地望着我，然后他一字一句地说：“依朵，夕涯喜欢的人不是泉宇。而我不确定泉宇是不是也喜欢上了夕涯，所以跟你分手。”我呆若木鸡。

我的记忆开始重新温习。最初，夕涯费尽心思地为我追泉宇，却当我与泉宇恋爱的时候，那么闷闷不乐。我问过她，是不是喜欢泉宇？她轻笑我想得太多。而我一直顾着自己的幸福，却忽略了夕涯的感受。

我突然对夕涯感到万分内疚。是怕我看穿她的心思，才与秦莫扬在一起的吧？否则，怎么会在我与泉宇分手之后，她便离开了秦莫扬了呢？一直以为那场争吵，是秦莫扬伤害了夕涯。原来，秦莫扬才是受伤的人。

我与秦莫扬，真是同命相怜。

各怀心思。我与秦莫扬坐在彼此的对面，一言不发。面前的茶水，已见杯底。有些事情，我已经不需要再问秦莫扬。我说：“时候不早了，我们走吧。”他点点头，却刚站起身，脸就变了色。

顺着他的目光，我看见了一夕涯与泉宇。

谁也不肯先开口。秦莫扬、夕涯、泉宇、我。四个人的脸上都挂着浅浅的微笑，尴尬却透着空气流转于彼此的心里。终于，秦莫扬突兀地牵起我的手，从他们身边穿梭而过。我的目光掠过泉宇的脸，他的轮廓僵硬得像一把剑，冷冷地闪出寒光。

我多么想，他捏紧拳头，将我的手从秦莫扬那里抢回来。可是，他连看都不曾看我一眼。

胜似一场激烈的搏斗，身体的某个部位便已被一拳击得粉碎，怎么拼也拼不出完整的模样。我蹲在熙熙攘攘的大街上，蒙着脸。眼泪从指缝中倾泻而下。我喊着他的名字。我说，泉宇，泉宇，泉宇……

秦莫扬一把拉过我。他愤怒地像一头狮子。他狠狠地说“程依朵，你清醒一点，泉宇，他不爱你了，他不爱你了……”兜里的琉璃，便在刹那间，突然掉在了地上，支离破碎。我停止哭泣，抬起头，怔怔地望着秦莫扬。然后，我看见他的肉嘟嘟的唇一点一点地凑了过来，终于贴在了我冰冷的唇上。

这个世界，所有的事物，似乎都停止了呼吸。我的耳边，再也听不见没有任何声音。



琉璃走失

LIULIZOU SHI JING NIAN

“愿此生得菩提，心似琉璃。”
很久以前，我深深地痴迷过这句佛语。
那时候，自以为洞悉了一切的神机，却懵懂地相信宿命。
听说，遇见真爱的時候，佩带的琉璃，会在刹那间支离破碎。
对此，我深信不疑，并将琉璃当做生命中不可或缺的爱情信物。